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 文件

沪教委基〔2024〕26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关于做好 2024年秋季中小学教学用书征订工作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上海新华传媒连锁有限公司，各区新华书店：

为确保2024年秋季本市中小学教学用书及时到位，请根据市教委印发的2024年秋季上海市中小学教学用书目录，认真做好教学用书的征订工作。中小学教学用书发行工作委托上海新华传媒连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负责。各学校要认真核实学生人数，确保一次订准订足。各学校、各区新华书店要指派专人负责征订发行工作，切实做好此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除市教委印发的2024年秋季上海市中小学教学用书目录(含教育部印发的中小学教学用书目录和2024年秋季上海市编写教学用

书目录)以外,其他单位所发的书刊订单所列的书刊均属课外读物,不得要求或组织学生购买。

二、2024年秋季上海市中小学教学用书目录中注明“待审”的教学用书,届时如未通过审查,将按学校预订数供应现行使用版本教材,如现行教材不能继续使用的,将暂停供应。

三、根据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免费提供义务教育阶段教科书的要求,本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不得以任何名目向学生收取涉及教材和作业本的费用。

四、各学校在预订时须特别注意“类别”“书名”“出版社”“估价”“备注”等栏目说明,根据需要确定预订数量。各区新华书店要认真核对预订数量,仔细做好汇总和发行工作。

五、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关于实行本市义务教育阶段教科书免费提供工作的通知》(沪教委规〔2023〕1号)规定,各小学为学生选订的教材总价不得超过158元/学期的控制标准;各初中学校为学生选订的教材总价不得超过194元/学期的控制标准;各高中学校应根据《上海市物价局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关于本市中小学(幼儿园)代办服务性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沪价费〔2015〕13号)规定收取课本费。

六、为解决个别学生在特殊情况下的教材订购问题,请各单位继续做好以下工作:

(一)转学学生的用书由转出学校负责预订并代购;

(二)各区新华书店应有适量的备货,以便在本区内调剂余缺;

(三)上海新华传媒连锁有限公司在各区设教学用书零售点(共22个,见附件),以方便学生个别购书。

七、各学校应根据本区教材选用要求，通过“中小学教材发行服务平台”按时报送征订信息，避免发生因逾期或临时补订导致无法及时供应的情况。

附件：上海市中小学教学用书零售点（22个）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

2024年8月9日

抄送：市教育考试院，市教师教育学院，市教育督导事务中心，
各区教育学院，各有关局、公司教育处。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8月20日印发

附件

上海市中小学教学用书零售点 (22 个)

店 名	地 址	电 话
浦东上海书城 96 广场店	东方路 796 号	58587956
浦东周浦万达店课本零售点	年家浜路 538 号	38230026
浦东新区南码头店课本零售点	南码头路 231 号	58893680
黄浦区上海书城福州店	福州路 465 号	63914848
黄浦区鲁班路店课本零售点	鲁班路 359 号	63016472
徐汇区大木桥店课本零售点	大木桥路 499 号	64162792
普陀区上海书城曹杨店	枣阳路 107 号	62544895
普陀区百联中环店	真光路 1288 号 3 楼	61392161
长宁区上海书城长宁店	长宁路 1057 号	62120202
静安区海防店课本零售点	陕西北路 1028 号	62770464
虹口区广中店课本零售点	广灵一路 24 号	65423725
杨浦区上海书城五角场店	淞沪路 77 号万达广场 B1	65113100
杨浦区延吉路店课本零售点	延吉中路 31-37 号	65300511
宝山区淞滨路店课本零售点	淞滨路 133 号	56580750
闵行区七宝店课本零售点	七宝镇青年路 299 号	64781296
闵行区莘庄店课本零售点	莘松路 58 号地下一层	64922998
嘉定区罗宾森店课本零售点	城中路 138 号 2 楼	59535524
松江区课本零售点	中山中路 218 弄 1 号	57811042
金山区山龙店课本零售点	石化卫清西路 722 号	57965565
青浦区江南书局·青溪之源	公园路 420 号	59732769
奉贤区新建路店课本零售点	新建中路 556 号	57427291
崇明区八一路店课本零售点	八一路 458-466 号	59613181